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tan Petrochemicals Group Limited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92)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i)債務重組及餘下債務安排之更新資料；(ii)臨時融資安排；(iii)建議公開發售；(iv)認購股份；(v)業務策略及發展之更新資料；(vi)申請清洗豁免；及(vii)特別交易。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透過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正式通過。該等決議案之各自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投票之 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船廠債務重訂協議；	142,219,920 (95.90%)	6,078,000 (4.10%)	148,297,820 (100.00%)
2. 批准、確認及追認船廠終止協議；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3. 批准、確認及追認承擔協議；	142,219,820 (95.90%)	6,078,000 (4.10%)	148,297,820 (100.00%)
4. 批准、確認及追認上市公司優先股修訂契據；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5.	批准、確認及追認公開發售(包括包銷協議)；	148,317,820 (100.00%)	0 (0.00%)	148,317,820 (100.00%)
6.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	142,219,820 (95.90%)	6,078,000 (4.10%)	148,297,820 (100.00%)
7.	批准、確認及追認特別交易；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8.	批准、確認及追認清洗豁免；	142,219,820 (95.90%)	6,078,000 (4.10%)	148,297,820 (100.00%)
9.	批准向現有票據持有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142,219,820 (95.90%)	6,078,000 (4.10%)	148,297,820 (100.00%)
10.	批准發行FELS認股權證；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11.	批准特別授權；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12.	批准、確認及追認債務重組文件；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13.	批准、確認及追認債務重組、復牌建議、餘下債務安排及債務重訂協議	148,297,820 (100.00%)	0 (0.00%)	148,297,820 (100.00%)

附註：

該表僅提供普通決議案之概要。普通決議案之全文已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每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普通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820,554,682 股。

誠如通函所載，廣東振戎、榮龍及與任何彼等一致行動人士(共同持有 3,556,353,661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約45.47%)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公開發售(包括包銷協議)、債務重訂協議、船廠終止協議、承擔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臨時融資協議、上市公司優先股修訂契據、清洗豁免及認購協議特別交易及特別交易及清洗豁免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Mill Reef Investment S.A.及Ni Song Hua先生(於最後可行日期，分別持有280,000股股份、64,240,000股股份及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額之約0.004%、0.82%及0.26%，並於特別交易中擁有權益)將就批准包銷協議、債務重訂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臨時融資協議、船廠終止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承擔協議、認購協議、上市公司優先股修訂契據、特別交易、清洗豁免及特別授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4,179,681,021股。概無股份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放棄投贊成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買賣股份之風險警告

重組文件須待（其中包括）達成多項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所有決議案並非指股份將恢復買賣及聯交所將批准發售股份、認購股份及認購權證股份上市。任何股東或擬買賣股份或本公司任何證券之其他人士將承擔重組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因此，股東及公眾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股權架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i) 7,820,554,682股股份；(ii)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合共7,200,000股股份之尚未行使購股權；(iii) 555,000,000股尚未行使上市公司優先股（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1:1之兌換比例兌換該等股份為555,000,000股股份）；及(iv)尚未行使本金額為47,960,000美元之上市公司可換股票據（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按每1,000美元兌10,915股股份之兌換比率兌換該等票據為523,483,348股股份）。

據董事所深知，以下所載乃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之股權架構：(i)於本公佈日期；(ii)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iii)緊隨公開發售（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向廣東振戎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及根據承擔協議向榮龍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發行14,000,000股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分別向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發行最高數目2,642,391,624股、42,490,335股及6,731,970股股份）完成後；假設(a)復牌建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即根據聯交所發出之函件達致若干條件以允許本公司進行復牌建議之最後日期）完成；及(b)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項下所得之餘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獲提取及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iv)緊隨公開發售（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向廣東振戎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及根據承擔協議向榮龍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發行14,000,000股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分別向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發行最高數目2,642,391,624股、42,490,335股及6,731,970股股份）完成後；假設(a)復牌建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即根據聯交所發出之函件達致若干條件以允許本公司進行復牌建議之最後日期）完成；及(b)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項下所得之餘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獲提取及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v)緊隨公開發售（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向廣東振戎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及根據承擔協議向榮龍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發行14,000,000股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分別向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發

行最高數目2,642,391,624股、42,490,355股及6,731,970股股份)完成後；假設(a)復牌建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即根據聯交所發出之函件達致若干條件以允許本公司進行復牌建議之最後日期)完成；及(b)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項下所得之餘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獲提取及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及上市公司優先股獲轉換；及(vi)緊隨公開發售(假設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向廣東振戎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及根據承擔協議向榮龍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發行14,000,000股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分別向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發行最高數目2,642,391,624股、42,490,355股及6,731,970股股份)完成後；假設(a)復牌建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完成，即根據聯交所發出之函件達致若干條件以允許本公司進行復牌建議之最後日期；及(b)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項下所得之餘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獲提取及上市公司優先股獲轉換以及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

(i)於本公佈日期

(ii)緊隨公開發售完成後
(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股東	(i)於本公佈日期		假設概無股東承購發售股份		假設所有股東均承購發售股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榮龍 (附註 6)	3,556,353,661	45.5	3,556,353,661	34.1	4,741,804,881	45.5
DBIL	-	-	-	-	-	-
廣東振戎 (為其本身及其承購發售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 1及6)	-	-	2,606,851,560	25.0	-	-
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 6)	<u>3,556,353,661</u>	<u>45.5</u>	<u>6,163,205,221</u>	<u>59.1</u>	<u>4,741,804,881</u>	<u>45.5</u>
認購人	-	-	-	-	-	-
德基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2)	1,000,000,000	12.8	1,000,000,000	9.6	1,333,333,333	12.8
購股權持有人 -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	-	-	-	-	-
FELS (附註 3)	-	-	-	-	-	-
現有票據持有人 (附註 4)	84,520,000	1.0	84,520,000	0.8	112,693,333	1.0
力高	-	-	-	-	-	-
其他公眾股東	<u>3,179,681,021</u>	<u>40.7</u>	<u>3,179,681,021</u>	<u>30.5</u>	<u>4,239,574,695</u>	<u>40.7</u>
公眾人士	<u>3,264,201,021</u>	<u>41.7</u>	<u>4,264,201,021</u> (附註 5)	<u>40.9</u> (附註 5)	<u>4,352,268,028</u>	<u>41.7</u>
總計	<u><u>7,820,554,682</u></u>	<u><u>100.0</u></u>	<u><u>10,427,406,242</u></u>	<u><u>100.0</u></u>	<u><u>10,427,406,242</u></u>	<u><u>100.0</u></u>

(iii)緊隨公開發售（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根據承擔協議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予榮龍）、發行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及臨時融資協議發行最多數目之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及榮龍完成後

股東	假設概無股東承購發售股份		假設所有股東均承購發售股份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榮龍（附註 6）	7,194,264,411	23.5	8,379,715,631	27.3
DBIL	—	—	—	—
廣東振戎（為其本身及其接納發售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附註 1 及 6）	14,638,139,154	47.8	12,031,287,594	39.3
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附註 6）	<u>21,832,403,565</u>	<u>71.3</u>	<u>20,411,003,225</u>	<u>66.6</u>
認購人	2,600,000,000	8.5	2,600,000,000	8.5
德基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2）	1,000,000,000	3.3	1,333,333,333	4.4
購股權持有人－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	—	—	—
FELS（附註 3）	—	—	—	—
現有票據持有人（附註 4）	2,005,406,282	6.5	2,033,579,615	6.6
力高	14,000,000	0.0	14,000,000	0.0
其他公眾股東	3,179,681,021	10.4	4,239,574,695	13.9
公眾人士	<u>8,799,087,303</u> (附註 5)	<u>28.7</u> (附註 5)	<u>10,220,487,643</u> (附註 5)	<u>33.4</u> (附註 5)
總計	<u>30,631,490,868</u>	<u>100.0</u>	<u>30,631,490,868</u>	<u>100.0</u>

(iv)緊隨公開發售（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根據承擔協議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予榮龍）、發行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及臨時融資協議發行最多數目之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及榮龍完成及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後

股東	假設概無股東承購發售股份		假設所有股東均承購發售股份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榮龍（附註 6）	7,194,264,411	21.2	8,379,715,631	24.6
DBIL	-	-	-	-
廣東振戎（為其本身及其接納發售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附註1及6）	14,638,139,154	43.0	12,031,287,594	35.4
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附註 6）	<u>21,832,403,565</u>	<u>64.2</u>	<u>20,411,003,225</u>	<u>60.0</u>
認購人	2,600,000,000	7.7	2,600,000,000	7.7
德基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2）	1,000,000,000	2.9	1,333,333,333	3.9
購股權持有人－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	-	-	-
FELS（附註 3）	3,365,724,301	9.9	3,365,724,301	9.9
現有票據持有人（附註 4）	2,005,406,282	5.9	2,033,579,615	6.0
力高	14,000,000	0.0	14,000,000	0.0
其他公眾股東	3,179,681,021	9.4	4,239,574,695	12.5
	<u>12,164,811,604</u>	<u>35.8</u>	<u>13,586,211,944</u>	<u>40.0</u>
公眾人士	<u>(附註 5)</u>	<u>(附註 5)</u>	<u>(附註 5)</u>	<u>(附註 5)</u>
總計	<u>33,997,215,169</u>	<u>100.0</u>	<u>33,997,215,169</u>	<u>100.0</u>

(v)緊隨公開發售(假設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發行9,382,164,000股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根據承擔協議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予榮龍)、發行代價股份及根據債務重訂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及臨時融資協議發行最多數目之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及榮龍完成、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及上市公司優先股獲轉換後

股東	假設概無股東承購發售股份		假設所有股東均承購發售股份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榮龍 (附註 6)	7,194,264,411	20.8	8,379,715,631	24.3
DBIL	555,000,000	1.6	555,000,000	1.6
廣東振戎(為其本身及其接納發售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1及6)	14,638,139,154	42.4	12,031,287,594	34.8
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 (附註 6)	22,387,403,565	64.8	20,966,003,225	60.7
認購人	2,600,000,000	7.5	2,600,000,000	7.5
德基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2)	1,000,000,000	2.9	1,333,333,333	3.9
購股權持有人 –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	–	–	–
FELS (附註 3)	3,365,724,301	9.7	3,365,724,301	9.7
現有票據持有人 (附註 4)	2,005,406,282	5.9	2,033,579,615	5.9
力高	14,000,000	0.0	14,000,000	0.0
其他公眾股東	3,179,681,021	9.2	4,239,574,695	12.3
公眾人士	12,164,811,604 (附註 5)	35.2 (附註 5)	13,586,211,944 (附註 5)	39.3 (附註 5)
總計	34,552,215,169	100.0	34,552,215,169	100.0

(vi)緊隨公開發售(假設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認購事項、債務結付(包括根據船廠終止協議發行9,382,164,000

股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向現有票據持有人發行1,920,886,282股新股份、根據承擔協議發行3,595,420,415股新股份予榮龍)、發行代價股份、根據債務重訂協議、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及臨時融資協議發行最多數目之新股份予廣東振戎及榮龍完成、上市公司優先股獲轉換及根據管理服務協議授予FELS之認股權證獲行使後

股東	假設概無股東承購發售股份		假設所有股東均承購發售股份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榮龍 (附註 6)	7,194,264,411	20.8	8,379,715,631	24.3
DBIL	555,000,000	1.6	555,000,000	1.6
廣東振戎(為其本身及其承購發售股份之全資附屬公司)(附註1及6)	14,640,539,154	42.4	12,031,287,594	34.8
廣東振戎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附註 6)	22,389,803,565	64.8	20,966,003,225	60.7
認購人	2,600,000,000	7.5	2,600,000,000	7.5
德基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2) 購股權持有人—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	1,000,000,000 7,200,000	2.9 0.0	1,333,333,333 9,600,000	3.9 0.0
FELS (附註 3)	3,365,724,301	9.7	3,365,724,301	9.7
現有票據持有人(附註 4)	2,005,406,282	5.8	2,033,579,615	5.9
力高	14,000,000	0.0	14,000,000	0.0
其他公眾股東	3,179,681,021	9.3	4,239,574,695	12.3
公眾人士	12,172,011,604 (附註 5)	35.2 (附註 5)	13,595,811,944 (附註 5)	39.3 (附註 5)
總計	34,561,815,169	100.0	34,561,815,169	100.0

附註：

- (1) 根據包銷協議，倘要求廣東振戎承購未認購發售股份，有關發售股份可由廣東振戎本身承購或廣東振戎可促使其全資附屬公司承購發售股份。
- (2) 倘其股權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則德基投資有限公司（由王志良先生實益擁有50%權益及由王志良先生之配偶王國英女士實益擁有50%權益，除彼等於本公司之股權外，王志良先生及王國英女士均為獨立第三方）將被視為公眾股東。
- (3) 管理服務協議之先決條件之一為：本公司已授予FELS（或FELS可能指定之其他人士）可換股債券，該等債券持有人可選擇按照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佈所載之條款兌換為本公司於債務重組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9%，或授予認股權證，於該等認股權證發行起計四年期間隨時可以初步指示性認購價0.12港元認購本公司於債務重組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9.9%，由FELS以其絕對酌情權選擇，並已遵守上市規則項下所有適用規定，或聯交所、證監會及／或百慕達法院對FELS選擇的可換股債券或認股權證施加的要求。FELS後來已選擇獲授FELS認股權證。
- (4) 根據債權人計劃，現有票據之尚欠金額及應計利息總額約為181,100,000美元（相等於約1,412,700,000港元）。根據債權人計劃，債權人計劃之股份總數將為1,920,886,282股。
- (5) 該等數字或百分比包括德基投資有限公司之股份及／或股權百分比，乃由於在各情形下其股權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 (6) 根據債務重訂協議、臨時融資協議及營運資金貸款協議，廣東振戎或榮龍可促使彼等各自之全資附屬公司承購其項下擬發行及配發之新股份。
- (7) 所示百分比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一個小數位。因四捨五入之故，數字相加後未必等於100%。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普通股已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偉兵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唐朝章先生及張偉兵博士；非執行董事為樊慶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項思英女士及胡紅衛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